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第一标段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6通量）（iFIND S8），生产厂为鲲鹏（徐州）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三工业园珠江东路10号一期6栋厂房二层。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6通量）（iFIND S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6通量）（iFIND S8）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6通量）（iFIND S8）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抗结核药物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通量）（Sanity 2.0s），生产厂为厦门致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莲亭路884-2号。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抗结核药物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通量）（Sanity 2.0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抗结核药物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通量）（Sanity 2.0s）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抗结核药物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通量）（Sanity 2.0s）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陕西普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09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025-09-08 11:51:15

第二标段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 通量）、型号 UP0102（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杭州优思达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冠路 611 号 2 幢 6 层（生产厂址）。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 通量）、型号 UP0102（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 通量）、型号 UP0102（产品名称）的热循环部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4 通量）、型号 UP0102（产品名称）的荧光及温度校准（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杭州优思达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08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第三标段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2 通量）【iFIND S4】），生产厂为 （鲲鹏（徐州）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 （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三工业园珠江东路 10 号一期 6 栋厂房二层）。（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2 通量）【iFIND S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结核分枝杆菌复合群和利福平耐药基因检测仪器（≥2 通量）【iFIND S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全自动核酸检测分析仪【FIND S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陕西中新盈科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09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